

强力攻坚 执行难

法院“多走一步”群众“省心十分”

海口美兰区法院化解3年漏水纠纷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何海东 通讯员何信龙 邱晟峰)近日,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践行“如我在执”理念,通过“穿透式解纷”工作法,成功化解一起因漏水引发的执行僵局——在执行法官何信龙的主持下,双方当事人不仅当场履行了生效判决确定的补漏义务,还就判决未涉及的修复费用达成和解协议,真正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据了解,王某与李某系上下楼邻居。2021年,李某发现自家天花板持续渗水,经鉴定系楼上王某家的卫生间防

水层破损所致。双方协商未果,李某于2022年诉至法院。2024年6月,法院作出判决,王某须停止对李某房屋的侵害,修复自家卫生间漏水点,并承担鉴定费。但因李某在诉讼中未提出污损修复诉求,法院无法超出诉讼请求范围裁判,故判决未涉及漏水导致的墙面污损修复问题。

判决生效后,王某虽配合完成了漏水点修复,但李某认为仅修漏水远远不够,吊顶破损、墙面霉斑变色等问题严重影响居住,修复需重新更换吊顶、粉刷墙

面,预估费用超万元。而王某则认为:“判决只让我修漏水,其他损失不该我管。”双方僵持不下,李某遂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法官,不是我们不愿意配合,判决只让修复漏水点,没说墙面污损的修复费用谁承担,这钱我们没法给!”被执行人王某在电话里反复强调。与此同时,申请执行人李某也焦急地表示:“法官,我家吊顶破损、墙面发霉变色,光修漏水哪够?难道还要再打一次官司?”

在法官务实、诚恳的沟通下,双方不

仅确认生效判决确定的补漏义务已经履行完毕,还就判决未涉及的修复费用达成和解协议,王某按商定的金额当场支付维修费用,李某结合自身实际需求负责组织施工。至此,这起纠缠3年的邻里纠纷终于得到圆满解决。

李某感慨:“从申请执行到彻底解决问题,只用了不到一个月的时间!要是再打官司,我光收集证据就要跑断腿。”王某也坦言道:“法官帮我们把账算明白,我心里也踏实了,以后邻里间更要互相体谅。”

强制解保商业保险促高效执行

澄迈法院解决老人燃眉之急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李季)近日,申请执行人徐某专程向澄迈县人民法院执行局送来感谢信和锦旗,并感叹:“特别感谢你们将我的钱全部执行到位,解决了我这个七旬老人的燃眉之急……”

据了解,申请执行人徐某向被执行人周某出租一处房产用于经营,但在履约期

间,周某未按约定支付给徐某一部分房屋租金,徐某遂将周某诉至澄迈县人民法院。判决生效后,周某又未按时履行付款义务,徐某向澄迈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立案后,徐某多次来电表达自己患病在身、急需用钱,希望法院能尽快促成执行回款。但该案查封的是周某名下

的一处自建房,该房产有历史遗留问题,处置存在一定难度,难以实现快速执行。

执行干警拓宽执行思路,充分运用查控手段,发现周某有购买商业保险的财产线索,经与保险公司协调,对周某名下商业保险进行强制解保,并将保单价值划扣至该案案款账户,最终将生效判决确定的

款项全部执行到位,胜诉当事人的权益得以兑现。

下一步,澄迈县法院将以更加过硬作风、更多“硬核”举措解决好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坚持司法为民的初心使命,把“如我在执”的理念落到实处,让公平正义体现在每一个执行案件中。

关注 交通安全

“二次酒驾”被当场查获

一人被定安交警罚款行拘吊销驾驶证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舒耀剑)“吃一堑,长一智”,因酒驾被查处,应该吸取教训,遵守交通规则,但驾驶人阮某却因“二次酒驾”被执勤交警当场查获。

7月9日20时40分许,定安交警在定城镇开展酒驾醉驾夜查行动,发现一辆琼C号牌普通二轮摩托车形迹可疑。

执勤交警立即示意其停车接受检查。检查中,执勤交警闻到驾驶人阮某身上散发出淡淡的酒味,随即对其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为42mg/100ml,属于饮酒驾驶机动车。

执勤交警通过进一步核查,发现驾驶人阮某在2023年6月28日因饮酒驾

驶机动车被公安机关处罚,其并未吸取教训再次酒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及相关法律,定安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对阮某再次饮酒后驾驶机动车、在驾驶证暂扣期间仍驾驶机动车的交通违法行为作出罚款、行政拘留、吊销驾驶证的处罚。

儋州交警开展农村交通秩序整治行动

加强巡逻管控 消除安全隐患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近日,儋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组织警力集中开展农村交通秩序整治行动,全面提高农村地区路面见警率、管事率和查处率,全力守护乡村平安路。

针对辖区农村道路交通形势特点,儋州交警将早、中、晚列为重点管控时段,紧

盯短途客运、三轮车、农用车、面包车等重点车辆加大整治力度,严查“三超一疲劳”、涉证涉牌、酒驾等突出交通违法行为;同步组织机动力量加强对易发生交通事故路段和存在安全隐患点段的巡逻管控,及时查处违法行为,全力消除安全隐患。

“头盔可不是摆设,希望您能牢记教

训。”行动中,执勤交警坚持以教育引导为主,对违法行为当事人进行面对面普法,向农村地区群众大力宣传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倡议广大交通参与者自觉树立文明守法、平安出行的安全理念,共同创造安全、文明、畅通、和谐的农村道路交通环境。

走街串巷
“送安全”

近日,海口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琼山大队联合社区工作人员,在椰博上路与椰博路交叉口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宣传员深入沿街商铺,发放《文明出行手册》和反光贴,并示范如何正确佩戴安全头盔。在餐馆,宣传员结合近期查处的酒驾案例,讲解“隔夜酒也可能构成酒驾”等法律知识。对于驻足的群众,宣传员及时上前,用通俗语言宣传交通安全常识、解答常见交通安全问题。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黄君)

反电诈 海南警方在行动

警银联动揭穿骗局

琼中警方成功劝阻止损1.9万元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叶文敏)近日,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联合辖区海南银行紧密协作,成功拦截一起诈骗分子冒充抖音客服以关闭异常扣费为幌子的电信网络诈骗案件,有效保护了群众财产安全,为群众止损1.9万元。

近日,琼中公安局反诈中心接到辖区海南银行移交反诈线索,有一对六旬夫妻正在被电信网络诈骗,二人的手机正在被诈骗分子远程操作控制。反诈中心立即启动警银快速反应工作机制,安排银行工作人员对当事人手机进行断网处理,第一时间将预警信息推送至营根派出所,并通知当事人前往就近的营根派出所。办案民警闻令而动,争分夺秒开展反诈劝阻、止付工作。

经了解,王某某正在被诈骗分子冒充的抖音客服以关闭异常扣费为由进行诈骗。在诈骗分子诱导下,王某某按照要求操作,同时在自己和爱人李某某手机上安装了视频会议软件,并开启了屏幕共享功能。王某某在把微信里的钱转到李某某微信中时,意识到正在被诈骗。

民警耐心细致地向二人讲解此类电信诈骗的套路和手法,并结合真实案例,深入浅出地为其剖析诈骗分子的作案过程,帮助二人删除诈骗软件。

“幸好有警察和银行工作人员及时制止,才能让我们止损1.9万元,感谢你们的辛苦付出!”经过耐心劝导,王某某和李某某表示,终于认清骗局,并承诺不会再点击陌生链接、不给陌生人转账汇款、不下载不安全软件。

屯昌开展反诈集中宣传

剖析常见诈骗手法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蒙职宇)7月9日,屯昌金融监管支局联合县政府办、县公安局、县司法局以及农商银行等县内9家银行,在屯昌农商银行营业部广场开展集中宣传日活动。活动以“反诈是门必修课,筑牢防线守好责”为主题,吸引500余名群众踊跃参与,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

活动现场气氛热烈,各机构工作人员分发着丰富多样的自制宣传物料,以快节奏、接地气的方式剖析常见诈骗手法以及识别技巧,围绕防范电

信诈骗、个人信息保护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讲解。图文并茂的案例册、通俗易懂的防诈折页以及实用小礼品吸引了众多市民驻足学习。此外,展台旁还设置了专业法律咨询台,面对面为群众答疑解惑。

据悉,此次集中宣传日活动是屯昌县2025年“全民反诈在行动”宣传月的核心一环。宣传月期间,该县通过“反诈微课堂”“方言大喇叭”等形式线上线下齐发力,构建全民知晓、全民参与、全民防范的反诈新格局。

临高警方双线发力护平安

7人落网 20余案告破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小亮 李波)7月13日,记者从临高县公安局获悉,近日,临高县公安局破获多起“拉车门”系列盗窃案,共抓获7名盗窃犯罪嫌疑人,串并破案20余起,缴获手机、香烟等被盗物品,涉案金额高达10万余元,同时,对多个手机回收店以及收购站等销赃点进行打击,一举斩断了相关犯罪链条,切实维护了群众的财产安全。

自6月以来,临高县城连续发生“拉车门”盗窃案。为迅速破案,由刑侦大队、合成作战中心、派出所等多警种组建的“1+1+N”专班迅速行动。办案民警确定辖区内多起“拉车门”盗窃案均出自同一伙人之手,遂将案件串并案侦查,经过不懈努力,

锁定王某某、秦某某、谢某某等7名嫌疑人活动轨迹及其藏匿地点。在掌握充分证据后,办案民警雷霆出击,分别将涉嫌参与“拉车门”盗窃犯罪的7人全部抓捕归案,现场缴获手机、香

烟等被盗物品。

经审讯,嫌疑人王某某、秦某某、谢某某等7人对在临高县城实施多起“拉车门”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同时还供述了在宾馆、商铺等场所盗窃香烟、手机等的违法犯罪行为。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为强化治安防控、遏制街面违法犯罪,临高警方针对辖区停车场、居民小区及沿街商铺等场所展开“地毯式”排查,通过“拉车门”“拔钥匙”等方式,逐一检查汽车是否关好车门、电动自行车是否拔下钥匙等情况,发现未上锁、未关窗的车辆或未拔钥匙的电动车,第一时间通知车主现场处置。

通过一系列扎实有效的举措,临高警方在打击犯罪和治安防控中成效显著,为群众营造了安全、稳定、和谐的生活环境。临高公安将持续保持对各类违法犯罪的严打高压态势,从严从实从细落实治安防控措施,以实际行动守护群众安全。

海口开展电动自行车专项整治行动

查处7起
涉嫌非法改装行为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杨晓晖)为进一步规范电动自行车市场秩序,强化流通领域电动自行车质量监管,近日,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琼山分局开展电动自行车专项整治行动。

检查现场,执法人员详细检查了销售门店所售电动自行车是否获得3C认证、是否附有使用说明书、上牌的电动自行车车速及质量和电池是否超过《海南省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和

GB17761—2018《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标准要求;是否销售无3C认证或功率大于400瓦的电动自行车电机;是否销售假冒伪劣电动自行车配件、零部件;是否有改装拼装电动自行车的违法行为。

据统计,此次行动现场共检查电动自行车销售商家35家、维修店21家,查处7起涉嫌非法改装电动自行车的行为,依法先行登记保存20余辆电动自行车。

认尸公告

2024年12月10日,一名男性流浪人员在三亚市吉阳区临春河桥头地下死亡,身高158cm。

2024年7月2日,一名流浪人员秦书运(612501196705235878,男,身高169cm)在三亚市人民医院抢救无效死亡,此前在河东路附近一带流浪。

为查清尸源,望知情者或其家属尽快与三亚市公安局河东派出所联系(电话:0898-88252608)。